**活动主题：**百货分期欢乐购 超值好礼抢不停—美美力诚

**活动时间：**2012年12月6日-2013年1月1日，以分期刷卡和消费刷卡交易日为准。

**活动对象：**仅限活动期间在美美力诚百货办理分期的客户和持美美力诚龙卡在美美力诚百货刷卡消费的客户参加。（不含商务卡，主、附卡可单独参加活动）

**活动内容：**

1、活动期间，持龙卡信用卡（除美美力诚龙卡外）在美美力诚百货办理商户分期付款业务单笔分期交易每满3000元赠送100元购物卡，单笔最多赠送500元购物卡。数量有限，赠完即止。

2、活动期间，持美美力诚龙卡在美美力诚百货办理商户分期付款业务单笔分期交易每满3000元赠送200元购物卡，单笔最多赠送1000元购物卡。持美美力诚龙卡刷卡消费每满3000元也可赠送100元购物卡，单笔最多赠送500元购物卡。数量有限，赠完即止。

**活动区域：**成都。

四川成都地区美美力诚百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门店名称 | 地址 | 联系电话 | 营业时间 | 持卡人分期手续费率 | 分期起点金额 | 商品种类 |
| 3期 | 6期 | 12期 |
| 1　 | 美美力诚百货 | 成都市人民南路二段18号　 | 　028-86200692 | 10：00-22：00　 | 　0 | 　0 | 2% | 1000　 | 　 |

**活动细则：**

1.办理分期或刷卡消费后当日领取购物卡，逾期未领取将视为放弃领取礼品。

2.本活动仅限活动期间在美美力诚百货办理分期的客户和持美美力诚龙卡在美美力诚百货刷卡消费的客户参加（不包括商务卡，主、附卡可单独参加活动，以下简称“持卡人”）。

3.礼品赠送金额共20万元。

持卡人在美美力诚百货成功办理分期业务或刷卡消费后，在商户会员中心现场领取购物卡。先到先得、领完即止。客户办理分期或刷卡消费后凭交易的信用卡和pos凭条前往指定收银台领取购物卡，购物卡可购买商场内销售的商品（特例店除外）。

4、不可分单享受优惠。

5、撤消或退货的商户分期和刷卡消费交易不参加本次活动。

持卡人在领取赠品之后若发生退货行为而未达赠礼条件，赠品需一并退回，若无法退回，建行龙卡信用卡中心有权从持卡人对应信用卡账户中扣除赠品相应金额。任何有关礼品的质量和服务之责任，将由礼品供应商或合作商负责。

6.对于非真实交易、取消/退款交易均不计入本次活动。如出现非真实交易的情形，我行将取消持卡人获赠礼品的资格，并保留采取其他相应法律措施的权利。持卡人若在活动期间有迟缴、违反中国建设银行龙卡信用卡章程或卡片已冻结，即丧失参加活动资格。

7.本活动详细办法以四川分行网站（www.ccb.com/sc）为准，其他未尽事宜，全部依照龙卡信用卡章程、领用协议及商户分期约定条款执行。

8.建设银行有权依据法律、法规、规章或业务需要中止或取消此次活动或者修改活动方案，并经银行网站或活动现场公告后生效。